

附件 2

师资博士后招聘公告

一、岗位需求

招聘岗位、数量及岗位要求详见附件 4。

为助力学校教学、科研及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，师资博士后除须完成设岗单位的教研辅助任务外，还应自觉服从学校统一调配，积极参与重大项目建设、专项任务及重要活动保障工作。

二、报名时间

即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 24:00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1.所有应聘人员须登录学校人才招聘网站：

hrzp.cafa.edu.cn 申报岗位并填写个人资料（浏览器推荐使用谷歌、火狐、360 极速、IE 8.0 及以上，屏幕分辨率推荐设置为 1280*768 或以上）。

（1）需以图片形式提交个人代表作品 3—5 件，已发表论文、专著可提交图片或 PDF 格式文件（单幅图大小不超过 2M，格式为 jpg、jpeg、png、pdf）；

（2）下载填写承诺书（见附件 5，阅读并签名后拍照或扫描上传）；

2.学校人事部门受理应聘人员申请，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。学校以电话的方式通知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人员

进入下一轮考察，未通过者不另行通知。

3.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人员进入用人部门选拔，重点考察应聘者的思想政治表现、师德师风、职业能力等。

4.经用人部门选拔通过的应聘人员，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学术审查及面试考核，面试采用学术成果展示等方式，重点考查应聘者教学科研创作的能力。相关安排及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5.拟聘人员名单报学校审批。

6.公示拟聘人员名单。

7.公示无异议后，经学校审批后，发布正式录用通知，并办理师资博士后相关手续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本次公开招聘严格按照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》（人社部规〔2019〕1号）执行，报考者不得报考聘用后构成回避关系的岗位，如有需要回避的情况应在报名阶段主动告知。

2.每人限报1个岗位，多报视为无效。

3.应聘人员须确保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，若存在虚假信息，一经查实，将取消其报名资格。

4.学校对应聘人员的师德师风考察、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，应聘人员须确保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应聘材料中提及应聘者的身份信息、学历学位、工作履历、教学科研成果、荣誉奖励等均需提供支撑材料或佐证材料，

以备核查。学校在任何环节发现应聘者不符合资格条件或应聘信息不实的，都将取消其应聘或聘用资格；对正在办理聘用手续的人员，即刻终止聘用流程；对已办理聘用手续的人员，视为考核不合格，解除师资博士后相关工作协议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对违反公开招聘政策的拟聘人员，学校不予聘用或取消其聘用资格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老师，010-64771349

技术支持：李老师，19067126614

中央美术学院人事处

2026 年 10 月 20 日